

##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

### 第十九届会议

2012年9月10日至14日，日内瓦

### WIPO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报告

*秘书处编拟*

1. 本文件呈报了由 WIPO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 (IAOC) 编拟的 IAOC 年度报告。报告所涉期间为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鉴于 2011 年 2 月 IAOC 新成员的任命，因此也包括了 2011 年 2 月和 7 月新成员所处理的重要问题的相关信息。

2. IAOC 第二十六届会议 (2012 年 8 月 28 至 31 日) 的季度报告，将作为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本届会议会前文件的增编印发。

**3. 请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注意 WIPO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报告。**

[后接附件]

WIPO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年度报告

## 导 言

1. 这是首份由 IAOC 主动编拟的 WIPO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下简称为“IAOC”或“委员会”)年度报告。<sup>1,2</sup> 对 IAOC 在报告所涉期间处理的各项问题进行了审查,其目的是为了凸显亮点;评估取得的进展和明确可能的未来方向。

2. 在报告所涉期间,共举行了四次季度会议(2011 年 8 月和 11 月以及 2012 年 3 月和 5 月-6 月)并印发了各次会议的会议报告(文件 WO/IAOC/22/2、WO/IAOC/23/2、WO/IAOC/24/2 和 WO/IAOC/25/2)。鉴于 2011 年 2 月委员会新成员的任命,年度报告还载有由新成员在 2011 年 2 月和 7 月处理的重要问题的相关信息。

3. IAOC 想强调指出,在解决 WIPO 长期存在的两个问题期间取得了重大进展,这两个问题即:监督建议的后续行动和内部审计与监督司(IAOD)的职能。有关下一阶段需优先考虑的工作,IAOC 将继续密切监测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以及在落实监督建议方面的后续行动。此外,还要对财务报告和道德给予特别注意。

## 任务和成员

4. WIPO 大会(GA)在 2005 年 9 月建立了 WIPO 审计委员会(AC),<sup>3</sup> “旨在帮助成员国履行其监督职能并更好地为 WIPO 各项工作履行治理职责。”<sup>4</sup>

5. 2010 年该委员会的名称改为 WIPO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sup>5</sup>,并在对 IAOC 轮换机制和遴选程序进行修订后,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于 2011 年 1 月任命了以下七名新成员:<sup>6</sup>

- Anol Chatterji 先生(印度)
- Kjell Larsson 先生(瑞典)
- Nikolay Lozinskiy 先生(俄罗斯联邦)
- 马放先生(中国)
- Mary Ncube 女士(赞比亚)
- Fernando Nikitin 先生(乌干达)

---

<sup>1</sup> 依据 IAOC 第二十三届会议上做出的一项决议(文件 WO/IAOC/23/2, 第 19 段)。

<sup>2</sup> 在 2008 年,IAOC 向 WIPO 大会提交了一份 2006-2007 两年期合并报告(文件 WO/GA/34/3)。

<sup>3</sup> 文件 A/41/10。

<sup>4</sup> 文件 WO/GA/34/15。

<sup>5</sup> 文件 WO/GA/39/13。

<sup>6</sup> 文件 WO/PBC/16/2。

- Maria Beatriz Sanz Redrado 女士(西班牙)

6. 为便于过渡, 两名前任 AC 成员: George Haddad 先生和 Gian Piero Roz 先生留任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sup>7</sup> 在新成员抽签<sup>8</sup>后, Larsson 先生和马先生以及 Sanz Redrado 女士任期三年, 届满不再续任; Chatterji 先生、Lozinskiy 先生、Nikitin 先生和 Ncube 女士任期三年, 可连任一次, 作为最后一个任期。

7. Sanz Redrado 女士和 Nikitin 先生分别被选为 2011 年度的主席和副主席, 其后再度当选为 2012 年的相同职务。

## 工作方法

8. IAOC 是向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报告的一个独立咨询监督机构。它不承担任何业务、行政或管理职责。在报告所涉期间, IAOC 继续按季度举行会议, 并遵循其标准的工作方法; 其方法包括审议秘书处提供的相关文件; 在听取秘书处的情况介绍后进行公开讨论, 通过内部审议达成共识。

9. 此外, IAOC 还向秘书处提供有关最佳作法的意见和文件, 其中包括企业风险管理(ERM)和“风险偏好”(参见下文第 20 段), 以及拟议的监督建议后续行动指南。

10. 在每次季度会议上, IAOC 均与总干事和高级管理团队进行会晤。委员会还与下列人士和单位举行会晤: 即将卸任和上任的外聘审计员、首席财务官(财务主任)、首席信息官、内部审计与监督司前任司长和继任司长、房舍基础设施司司长、资源规划、计划管理和绩效司司长、首席道德官、监察员和负责业务解决管理服务的副总干事。该司还与下述部门及有关领导举行会晤: 信息技术技术服务和信息技术服务管理部门的负责人; 预算、评价和检查、信息安全、内部审计的各科科长; 调查科代理科长和财务服务部门的负责人, 以及战略调整计划(SRP)项目管理办公室顾问。

11. 根据大会决议,<sup>9</sup> 在每次季度会议的最后一天为成员国举行情况介绍会。平均约有 15-20 个成员国的代表, 出席每次的情况介绍会。每次季度会议之后, IAOC 都会发布一份报告, 通过总干事将报告分发给各成员国。

## IAOC 审查的问题

12. 在委员会新成员就任并于 2011 年 3 月对委员会 2006-2010 年工作进行审查后, 委员会依据其职责范围编拟的五年期路线图<sup>10</sup>, 指导着问题的选择和优先顺序的排列。

13. 在报告所涉期间, 确定了五项须改进并在每次季度会议上进行处理的工作领域, 即: WIPO 监督结构与职能关系的一致性; 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SRP 举措 15); 监督建议的后续行动; 内部审计与监

---

<sup>7</sup> 文件 WO/GA/39/13。

<sup>8</sup> 同上。

<sup>9</sup> 同上。

<sup>10</sup> 文件 WO/IAOC/21/2, 附件二。

督；以及遵照 PBC 2011 年 9 月通过的一项决议，对 WIPO 治理结构进行审查。此外，IAOC 还审查了财务报告、新建筑项目、道德(SRP 举措 17)和 WIPO 监察职能。

14. 有关每一主题领域的概要，参见下面各章节的内容。

#### A. WIPO 监督结构与职能关系的一致性

15. 良好的管理可以确保向本组织提供的人力、财力和其他资源得到有效和高效地利用，而监督则是良好管理的关键组成部分。在报告所涉期间之前，IAOC 已确定需建立更为清晰明确的 IAOC 职能关系，包括 IAOC 与外部审计和内部审计三者之间的关系。为实现这一目的，IAOC 在 2011 年 5 月建议修订《WIPO 内部监督章程》、内部审计职责范围和 WIPO 独立监督委员会职责范围。<sup>11</sup>

16. 在报告所涉期间，IAOC 继续对《章程》和《职责范围》进行了审查。在 2012 年 3 月听取了秘书处的意见之后，IAOC 对其原来的提案进行了修改，并依据 2010 年委员会的建议“对《内部审计章程》和外聘审计员与 IAOC 的职责范围开展经协调的独立审查”<sup>12</sup>，外聘审计员和内部审计与监督司(IAOD)司长，共同对经修改的提案进行了独立审查。

17. 在 IAOC 第二十五届会议上，举行了 IAOD、外聘审计员和 IAOC 司长的三方会议。会上就有关修订的联合提案达成协议，提案将提交 PBC 以供其在 2012 年 9 月的会议上审议。

#### B. 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

18. IAOC 认为，加强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乃是一项需优先考虑的工作。WIPO 目前尚不存在内部控制制度，某些做法仍不够正规，属于权宜之计并未能形成体系，除此之外，在整个本组织中，对这一领域的理解和认识也不尽相同。为弥补这一漏洞，秘书处在 SRP 举措 15 的框架内启动了一项分五个阶段的项目。2012 年 4 月，一家具有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专长的专业服务公司与 WIPO 签订合同，帮助本组织完成这项举措。

19. 在第二十四届会议上，秘书处提出了一份有关 SRP 举措 15 的情况报告，作为其 2011 年向 IAOC 说明的后续行动。IAOC 指出，对风险识别的重要意义已经有了明确认识，同时已为一些组织单位编制了风险登记簿。然而，我们对秘书处计划在本组织实施风险管理的范围尚不清楚。

20. IAOC 在第二十五届会议上就落实企业风险管理(ERM)的实用方法，向总干事及其领导班子作了说明；并与分管行政管理的助理总干事及其团队讨论了该项目的预期成果，其中包括建立全组织的风险登记簿和对 WIPO “风险偏好”的识别。<sup>13</sup>此外，IAOC 还向秘书处提供了最佳作法的文件，并说明了在落实 SRP 方面改革管理工作中的某些问题，助理总干事对此表示同意。

---

<sup>11</sup> 文件 WO/IAOC/21/2，附件三。

<sup>12</sup> 文件 WO/IAOC/19/2 Rev.，第 70 段。

<sup>13</sup> 反对虚假报告委员会的主办机构委员会(COSO)提供了如下有关“风险偏好”的定义：“风险偏好是在广义层面上，一个组织为寻求其价值所乐于接受的风险总量。每一组织均要实现其具有附加值的各种目标，因此应广泛地了解在这样做的过程中它所愿意承担的风险。”(2012：第1页)。

21. IAOC 将继续对落实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的监测，将其作为一项优先考虑的工作；并汇总集体经验和知识，根据需要向专家提供咨询意见。

### C. 特别项目

22. IAOC 的职责范围规定了 IAOC 须应 PBC 的请求对其具体活动和项目进行监督。<sup>14</sup> 在报告所涉期间，IAOC 应 PBC 的请求，对 WIPO 的治理工作进行审查。IAOC 还继续对新建筑项目和 SRP 的进展情况进行了审查。

#### *WIPO 的治理工作*

23. PBC 在 2011 年 9 月请 IAOC 根据有关文件对 WIPO 的治理工作予以审查，上述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文件 WO/GA/38/2 和 WO/PBC/18/20；并编拟一份供拟由大会主席召集的非正式磋商进程使用的建议报告。<sup>15</sup> 其后，IAOC 分别在其第二十三届、二十四届和二十五届会议上，提出了一项关于 WIPO 治理工作的项目，并对所述文件和其他相关材料进行审查。IAOC 在其第二十五届会议上，与 PBC 主席举行会议，讨论了 IAOC 报告和各项建议的性质，随后将这些内容于 2012 年 6 月呈报 PBC 主席。

#### *新建筑项目*

24. IAOC 从一开始就承担了对新行政大楼的监督任务，后来这项职能又被扩大到对新会议厅项目的监督。

25. 在报告所涉期间，IAOC 继续审查现有的文件，包括为该委员会编制的季度进度报告。委员会与房舍基础设施司司长举行会晤，并了解新行政大楼建设总成本的详细资料。IAOC 还获取了有关总承包商因延期交付新行政大楼而向第三方支付的相关资料，并单独列出因延期交付最终从总承包商处收回的款项总额。

26. 有关新会议厅项目，委员会决定它将跟进管理层的计划，以便按照遴选委员会的要求，使总建筑成本降低到批准的预算水平，这是一个至今仍然悬而未决的问题。

27. 在第二十三届会议上，委员会商定应继续按季度提交新建筑项目的进度报告，并商定如有必要，有关这一议题的议程项目将被列入日程。一项议程已被列入 2012 年 8 月 IAOC 下届会议的议程，届时 IAOC 将具体审查以下问题：项目进度；工作的关键绩效指标；有关预提和应计款项的后续行动；WIPO 储备金的使用以及与新行政大楼相关的遗留问题。

28. IAOC 已将此记录在案，即它只是基于秘书处或内部或外聘审计员报告所提供的信息，履行监督职能，但并不对建筑项目进行审计。因此尽管 IAOC 持续性地行使监督职能，但并未对新行政管理大楼迄今为止的开支进行审计。<sup>16</sup>

---

<sup>14</sup> IAOC 职责范围 B 条第 2 款 (d) 项。

<sup>15</sup> WO/PBC/18/22，第 89 段。

<sup>16</sup> 文件 WO/IAOC/22/2，第 25 段。

### 战略调整计划(SRP)

29. IAOC 继续对 SRP 的落实进度进行监测。如上文第 13 段所述, IAOC 主要侧重于 SRP 的举措 15 和 17, 在本报告的 B 和 G 两部分对此进行了详细审查。

#### D. 内部审计和监督

30. 一项“很高风险”的 IAOC 建议, 涉及到内部审计与监督司(IAOD)的职能。<sup>17</sup> 委员会最初就对一系列问题表示关注, 其中包括工作人员职位空缺、工作计划及其落实情况以及没有充分涵盖高风险领域和后续程序。

31. 在报告所涉期间, IAOC 与行将离职和即将上任的 IAOD 司长、内部审计科及评价和检查科科长、调查科代理科长和顾问身份的内部审计员举行会晤。

32. 在 2012 年年初, 聘任了高级内部审计员后, IAOC 对全部 IAOD 预算员额的履任表示欢迎。调查科科长的招聘程序业已完成, 目前这个科在报告所涉期间由一位代理科长进行管理。

33. IAOD 新任司长在第二十四届会议上提交了 2012 年工作计划, 在第二十五届会议上, IAOC 高兴地收到了一份全面的情况报告, 该项报告显示出落实工作如期进行。

34. 有关内部审计, IAOC 收到的六份内部审计报告分别涉及到: 采购活动、新建筑项目风险登记簿、发展部门的活动、IAOC 高风险建议的落实、与信息和安全相关的 IAOC 建议的落实和人力资源管理。

35. 人力资源管理报告提出了一系列高风险问题, IAOC 认为, 此项报告应引起成员国注意。IAOC 将密切监测该报告各项建议的落实情况。

36. 在报告所涉期间, 委员会还深入审查了评价和调查科的工作方法。有关评价工作, 委员会了解到缺少适宜的关键绩效指标, 乃是很多计划设计工作中的一个薄弱环节。在对两份评估报告进行审查后, IAOC 认为需要改进项目设计, 以确保对成果能够进行适宜的评估; 同时 WIPO 应努力从东道国政府获得更多的认同和支持, 以确保可持续性发展。

37. IAOC 的一名成员在 2011 年 9 月出席了为期两天的一次 WIPO 系列研讨会: “从有关知识产权对发展的影响和效力的现行评价实践中学习”。另一名成员将出席拟于 11 月举行的下一届系列研讨会。

38. 有关调查职能, IAOC 审查了一项目前臻于完成的调查政策草案, 并向 IAOD 司长提供了书面意见。在调查政策完成后, 委员会获悉 IAOD 司长将对《WIPO 调查手册》进行审查。

39. IAOC 还从 IAOD 司长处收到一份机密的调查情况报告。委员会高兴地注意到, 积累的调查案件目前已经得到控制; IAOD 司长相信, 对案件数量的管理将不会影响其他部门的工作计划。在这方面, IAOC 与 IAOD 司长讨论了相关程序, 以确保调查科不被要求处理其工作范围之外的案件和/或可通过替代渠道(例如 WIPO 监察职能)更有效地为所有相关当事方解决问题。委员会认为, 需要在 WIPO 制定更加明确有关各种非正式和正式解决机制的指南。

---

<sup>17</sup> 文件 WO/IAOC/22/2, 第 4 段。IAOC 注意到, 在 IAOD 的 WIPO 审计范围图中并未涵盖列为高风险的所有领域。

40. 总之，IAOC 认为在改进 IAOD 的缺点方面所取得的进步，已足以减少上文第 30 段中所列述建议的风险档次。IAOC 将继续依据其职责范围监督 IAOD 的工作，并期待着在今后进行建设性的互动。

#### E. 有关监督建议的后续行动

41. 对监督建议后续行动的监测，乃是 IAOC 正在履行的一项关键职责，同时也是每次季度会议的一个常设议程项目。

42. 在报告所涉期间，IAOC 完成了一项已成为各成员国当务之急的工作，即：处理 307 项 IAOC 前成员提出的建议。IAOC 的方法就是将每项建议按风险进行排列，然后请总干事就 11 项很高风险的建议做出正式答复，并由 IAOD 对 96 项高风险建议的状况进行核查。

43. 总干事在第二十二届会议上做出正式答复后，IAOC 确定仅有一项涉及 IAOD 的很高风险建议尚未处理。<sup>18</sup>

44. IAOD 的核查报告显示，已落实了 96 项高风险建议中的 52 项。

45. IAOC 的建议还涉及到后续程序。IAOC 与总干事商定，总干事应对 IAOC 各项建议继续跟进并根据办公指令 NO. 16/2010 行事，但对它们将单独编号并有别于内部和外聘审计员提出的建议。双方还商定，总干事将至少在举行下届 IAOC 会议之前 15 天，就 IAOC 的建议提出意见。这些意见将包括一个时间说明表和一项落实日程表；将会按照上述时间表和日程表采取行动，并定期将这方面的进展情况向委员会通报。

46. 委员会查明的另一个问题则是后续行动制度本身。IAOC 对该项制度进行了审查，并在其第二十三届会议报告中提供了详细意见和评论。它还起草了“监测 WIPO 监督建议落实情况的拟议指南和标准”，作为报告的附件。在第二十五届会议上，委员会高兴地注意到，IAOD 已经考虑了该项指南的内容，并对后续程序进行了相应修改。

47. 依据从 IAOD 数据库检索的信息对所有监督建议的落实情况进行监测，一直是 IAOC 在这一领域工作的第三个组成部分。

48. 截止到 2012 年 3 月 31 日，85 项建议尚未完成(与之相比，2012 年 1 月 31 日 IAOD 记录的这一数字为 134 项建议)。IAOC 还获悉，六项高风险建议已结束审议但未落实，这些高风险建议涉及到 PCT 收益和对汇率波动的处理；信息技术安全以及工作人员回籍假和更改付款指示的程序。

49. 在对这些高风险建议进行初步审查后，IAOC 认为，对结束审议但未予落实的基本原因，并没有通过文件进行充分论证，建议所包含的问题仍然具有高风险，应为此提供进一步信息。总干事其后提供了这一情况并正式承认了遗留风险。

50. 在撰写报告之时，85 项监督建议尚未落实。其中有六项具有很高风险，45 项具有高风险。由 IAOD 予以更新的一份报告，将提交委员会在 2012 年 8 月的第二十六届会议上审议。

51. 总而言之，IAOC 赞赏地注意到在报告所涉期间，已在解决某些长期遗留的问题中取得了长足进展，同时亦注意到管理层与 IAOD 在这一领域目前正在开展的合作和协作。

---

<sup>18</sup> 同上。

## F. 外部审计

52.. 在审计所涉期间, IAOC 与即将卸任和准备上任的外部审计员和首席财务官(财务主任)及财务处长举行了会晤, 并讨论了特别是在 WIPO 执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IPSAS)的情况下的财务报告问题。

53.. 外聘审计员提请 IAOC 注意, 须确保在 WIPO 内部掌握不断努力执行 IPSAS 所需的技能, 这一需要所涉及的部门不仅包括财务处和预算科, 而且还应包括行政管理部門的其他关键单位, 诸如采购和人力资源管理部。IAOC 促请秘书处编拟一项设定期限的计划, 使所有相关工作人员掌握相应的以 IPSAS 为基础的会计技能和知识, 同时还要掌握与其具体职能相关的技能。IAOC 获悉, 在第二十四届会议上已聘任了一名 IPSAS 专家。

54.. 委员会在第二十五届会议上审议了 2011 年 WIPO 财务报表。管理层告知委员会, 此项财务报表系第二份根据 IPSAS 标准编制的报表, 因此 2010-11 年财务报表, 就代表了本组织第一份符合 IPSAS 标准的两年期财务文件。IAOC 寻求在一系列问题上做出澄清, 其中包括 WIPO 采用的处理外汇汇率差额的方法, 并对财务报表说明 21 “储备金和资金盈余”项下标明为累计盈余/(赤字)的结余作出澄清。委员会要求把累计储备金划分为作为其组份的特定基金结余细目。IAOC 将在其 8 月的会议上, 将继续寻求对这些问题作出进一步澄清。

## G. 道德

55.. IAOC 的职责范围规定要推行内部控制, 特别是要通过审查诸如道德、财务公开、防止欺诈和渎职范围内的制衡方案来落实这项工作。

56.. 本委员会了解到, 道德办公室成立于 2010 年 6 月, 其职能包括四项主要任务, 即: 准则制定和政策发展; 宣传, 包括发展和落实培训; 向工作人员提供建议; 落实活动, 包括在 2009 年出台利益声明政策, 在制定完毕后, 出台财务公开计划和反打击报复政策。

57.. 在报告所涉期间, IAOC 与办公厅主任和首席道德官举行了两次会晤并指出: 已作为一项办公指令, 印发了《WIPO 道德守则》; 制定并向工作人员分发了《举报保护政策》草案并向其征求意见; 启动了有关《财务公开政策》草案的磋商; 对采用道德帮助热线的举措正在进行审议。

58.. IAOC 认为, 建立全面的道德与操守制度, 乃是在 WIPO 进行管理改革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 这项工作特别与加强本组织治理的工作具有内在联系。委员会将继续定期监督道德办公室的工作, 其中要优先考虑完成举报保护和财务公开政策的制定和相关政策的落实; 同时还要优先关注 WIPO 监察职能、道德办公室和 IAOD 各组织单位之间的政通人和。

## H. WIPO 监察职能

59.. WIPO 监察员向 WIPO 所有工作人员提供机密、中性、独立和非正式的援助, 并为正式申诉处理提供备选方案。

60.. 在审查所涉期间, IAOC 从办公厅主任和监察员在第二十二届会议上的发言中受益匪浅。在第二十五届会议上, IAOC 再次高兴地会晤了监察员, 并收到了对工作量进行详细分析的情况介绍。该分析



与人力资源管理内部审计报告的结论相互关联(参见上文第 35 段)。IAOC 将于 2012 年 11 月再次会晤监察员。

## 结 论

61. IAOC 希望在此特别强调：报告所涉期间在解决 WIPO 两个长期存在的问题中取得了长足进展，即：监督建议的后续行动和 IAOD 的职能。有关下一阶段须优先考虑的工作，IAOC 将密切监测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并对落实监督建议采取后续行动。还将对财务报告和道德给予特别注意。

62. IAOC 希望对总干事、高级管理团队和其他 WIPO 工作人员表达谢忱，感谢他们在与 IAOC 的互动中能做到招之即来、胸襟坦白和开诚布公，并能及时提供相关文件。

[ 附件和文件完 ]